

简论武则天其人其文

苏 者 聪

翻开新旧唐书,对武则天的评价是极不公平的,唐时的一些文章亦复如是。它们用了最恶毒的字眼诅咒她,贬斥她,嘲讽她,把她比做姐己、褒姒,说她是“牝鸡司晨”、“奸人妬妇”、“肆行不义”、“貽祸邦家”。骆宾王在《代李敬业传檄天下文》中更是骂她为“妖孽”,“虺蜮为心,豺狼成性,近狎邪僻,残害忠良。”《旧唐书·玄宗纪》曰:“自武后移国三十余年,朝廷罕有正人,附丽无非阴辈。……朋比成风,廉耻都尽。”《新唐书·则天皇后纪》曰:“武后之恶,不及于大戮,所谓幸免者也。”《通鉴纲目》更是对武氏大加挞伐,胡致堂列举了她九大罪状。这就是说武氏罪恶滔天,罪不容诛了。

究竟如何看待武则天?我们不持传统偏见,不因袭旧说,而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,实事求是地评价她的一生。

武则天(624—705),名曌,并州文水(今山西文水)人,出身木材商家庭,父武士彠随唐高祖起兵反隋,大有功于国,贞观中累迁工部尚书,后任荆州都督。武九岁时,父死于荆州任上。武氏貌美多才,机敏能诗。贞观十年长孙皇后死,翌年,唐太宗闻其有色,召入宫,立为才人(妃嫔称号,最低级内官,为管皇帝食宿等事的侍妾),时年十四岁,因长得妩媚动人,赐号武媚。武氏离娘家时,其母杨氏“恸泣与诀”,而“后独自如”,曰:“见天子庸知非福,何儿女悲乎?”^①可见其思想早熟,自小即与众不同。

武初入宫,涉世未深,却显示了非凡的胆识。唐太宗有匹骏马叫狮子聪,非常暴烈,没人能制服它,武氏对太宗说:“妾能制之,然须三物,一铁鞭、二铁槌、三匕首。铁鞭击之不服,则以槌槌其首,又不服,则以匕首断其喉。”^②唐太宗很称赞她的气概。武则天善书法,尤善行书,得笔于晋王导,她所撰《升仙太子碑》,效法太宗《晋祠铭》,笔法柔和圆俊,独具武氏风格。《宣和书谱》赞她“有丈夫气”。但武氏入宫十三年,唐太宗死,武入感业寺为尼。高宗李治曾为太子侍太宗时,“见才人武氏而悦之”,他们之间曾有过一段相爱关系。高宗某日行香至感业寺,见武氏,勾引起彼此对昔日的旧情,“武氏见高宗黯然而泣,高宗亦泣。”^③当时王皇后正嫉肖淑妃得宠,得知高宗正恋武氏,便阴令武氏蓄发。劝高宗纳之后宫。借以离间淑妃。武氏因此得以再度进宫,“卑辞屈体”侍奉王皇后,得其信任。王氏多次在高宗前称赞武氏,未几,大得高宗宠幸,拜为昭仪(昭仪为正二品,入九嫔之列,比才人高两等)。武氏实际成了后妃争宠的工具,她开初是被动的被利用,后来,当她剪除了淑妃,得皇帝皇后信任,取得了某些权势和地位后,她变被动为主动,便设谋争夺皇后的凤冠。用计扼杀亲生女以嫁祸于王皇后及其同党,从而独得高宗的宠信。后来又因她生了儿子,高宗于永徽六年(公元655)废王皇后,立武氏为正宫皇后。加之高宗自显庆(末年为公元661)后多苦风疾,“风眩头重,目不能视”,百司表奏,皆委天后详决,“天下大权,悉归中宫。黜陟杀生,决于

其口”，天子只有“拱手而已”。此后武氏内辅国政二十余年，威势与高宗无异，时人称高宗为天皇，武后为天后，谓之“二圣”^④。高宗不愿让武氏做皇帝，曾想禅位于长子李弘，武氏获知，即用毒酒将其害死。于是次子李贤被立为太子，后又被武氏废为庶人，弘道元年（公元683）高宗崩，第三子显（中宗）继位，武氏称皇太后，临朝称制。但旋又废中宗为庐陵王，立第四子旦（睿宗）为皇帝。不久自称皇帝，改国号曰周，在位二十二年，执政五十年。

武氏在争夺皇后，谋取皇位过程中用尽了心机，先用阴谋诡计排除了情敌，后用杀子灭亲的残酷手段夺得了帝位，因此她遭到人们的非议，成为她一生中不可饶恕的罪行。这里既有非善恶之正确批评，也有封建伦理道德的偏见，因为中国是以封建纲常立国，要求妇女三从四德，和柔贞顺，忍辱含垢，而武则天杀子灭亲，篡位夺权，统治男性，把天地祖宗之法翻了个过，这不是造反么！大逆不道么！故武氏为传统习惯势力所不容，为宗法观念所不容，为封建人伦道德所不容，为固有的时俗偏见所不容。如果站在封建统治阶级立场看问题，她遭千古唾骂，并非是怪事。更有一些好事之徒，对武氏之恶添油加醋，愈演愈烈，如说武则天杀王皇后、肖淑妃，切其手足，成为人彘、惨不忍睹。此事是出自大历末年刘肃《大唐新语》，模拟吕后残杀戚夫人为人彘的故事，纯属杜撰，后却传为信史，直至目前出版的《书评》武则天时仍说“高宗王皇后与肖淑妃在与武则天争宠中一败涂地，这两个失败者便成了新皇后的阶下囚，被各打二百杖，截去手足，装到酒瓮中，而后惨死。”^⑤这样，就使讹传变成了真实，从而强化了对武则天的固有偏见，加重了她的罪恶。

中国的封建帝位是由嫡长子世袭的，除禅继被视为合法外，他人要想当皇帝，只有采取阴谋暴力的手段，这几乎是一个普遍现象，一种规律，远的不说，就说唐太宗李世民吧，他在抢夺皇位时，杀其兄李建成，杀其弟李元吉，而成为有唐一代之君主。按封建伦理道德观念看问题，骨肉相残，人性何在？可历史如何评价他？《新唐书》称之为“英主”，说他“自古功德兼隆，由汉以来未之有也。”《旧唐书》赞他“千载可称，一人而已。”今人范文澜肯定他：“唐太宗杀李建成、李元吉，对本身说来是必要的自卫，对国家说来是有益于大局的行动。”^⑥同样是骨肉相残，为什么一褒一贬，大相径庭呢？所以，评价一个统治者，不应看其夺权时的手段，而应看其夺权后的政迹，在历史上有无进步作用，而不能用性别判断是非，那是不公平的，也是不科学的。

武则天是一位具有反传统精神、敢作敢为的女性，可谓是一位开拓型的巾帼英雄，在她执政期间干了许多前人所不敢干也不愿干的惊天动地的事情，乾封元年（公元666），她做皇后时，即率内外命妇参加封禅典礼，打破历来只由男性主持祭礼的习俗。仪凤三年（公元678），又独自接受百官四夷的朝贺，显示唐帝国女皇的威风。开耀元年（公元681），她又主持召开了一个“宴百官及命妇于麟德殿”的大会，让妇女参加政治活动。她还令刘思茂等文学之士撰《列女传》二十卷、《古今内范》一百卷，充分肯定妇女的价值，弘扬妇女的历史作用，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，改变男尊女卑的旧观念，表现了武氏的非凡勇气和革新精神，对于变革社会风气起了积极作用。鲁迅曾说，武则天做皇帝，谁敢说“男尊女卑！”^⑦

武后还曾向高宗提出治国之道，她的十二条建议，可谓是一个纲领性意见：一、奖励农桑，减轻赋税徭役；二、免除京城长安附近地区人民的劳役；三、对百姓提倡以教化为主，少用武力；四、禁止政府和地方的手工作坊生产奢侈品；五、减少土木兴建、民力耗费；六、广开言路；七、杜绝谗口；八、王公以下皆学习《老子》一书；九、父在为母服丧三年；十、上元前勋官已给告身者不再追核；十一、京官八品以上增薪俸；十二、任事已久，而才高位低的官员，应予提升。这些意见，对于治国兴邦，发展经济，巩固唐王朝统治起了积极

作用。

武氏重视屯田制，下令边远地区的军政长官实行屯田。永隆元年（公元680）前后，在今青海东部地区的屯田达五千多顷，大足元年（公元701），凉州的屯田储粮可供几十年军用，从而减轻了人民的负担，加强了军事力量。

注重农业生产。垂拱二年（公元686），她以自己的名义删定《兆人本业记》，以指导农业生产，奖励超产户，惩罚无故不事生产者。同时关心地少人多地区的农民生活，天授二年（公元691），下令关内雍、同、太等州地区的百姓到洛州安置，鼓励他们就地垦荒，并免租调三年。因灾荒而流亡的农民，也允许在洛州附近州县落户，免租调一年。从而使农民得到温饱，社会秩序安定，农业生产得以发展。

积极抵御外侮，是武则天的对外方针。唐朝初期与吐蕃、突厥、契丹等少数民族关系比较紧张，边境常受侵扰，武氏收复了龟兹、于阗、疏勒、碎叶安西四镇，并派重兵把守，巩固了西部边防。

发展科举制，首创殿试与武举制度，起用中小地主知识分子。武则天亲自在洛成殿考试贡士，选拔人才，不问等级，广开仕途，不计个人恩怨，委以重任，甚至重用有私仇的上官婉儿，如“婉儿忤旨当诛，则天惜其才不杀，但黥其面而已。”^⑧对写讨伐她的檄文的骆宾王未能录用，十分惋惜地说：“宰相之过也，人有如此才，而使流落不偶乎！”其襟怀豁达如此！她还提倡有真才实学者自行举荐，许多贤士竞相奔赴，为之所用。据《资治通鉴》205卷长寿元年载：“政由己出，明察善断，故当时英贤亦竞为之用。”

统观上述，武氏执政期间，唐朝社会安定，经济发达，商业交通出现了贞观时期未有的繁荣，文化艺术蓬勃发展，是唐朝上升时期，它上承“贞观之治”，下启玄宗“开元盛世”，为形成唐朝全盛时期奠定了基础。故我们不能只视武则天阴谋篡权之术，而忽略其积极用世之方，她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，打破了数千年男性一统天下的局面，其历史功绩是不可抹煞的。李白在《上云乐》诗中提出“中国有七圣”，其中就包括了武则天。清赵翼《廿二史札记》卷十九，赞扬武氏纳谏知人，“自有不可及者”，“至用人行政之大端，则独握其纲，至老不可挠憾”。“不可谓非女中英主也。”范文澜亦称赞她是“刚强机智的政治家”，“成功的皇帝”，“统一和强盛，在武则天统治的半个世纪里，得到切实的巩固。这是她对历史的贡献。”^⑨郭沫若更是对她颂扬备至：“武后执掌政权五十年，扶植下层，奖掖后进，知人明敏，行事果断，使唐代文化臻至高峰，使中国声誉播于远域，凡读史有识者能类言之”^⑩，并赋诗曰：“冠冕李唐文物盛，权衡女帝智能全”，“没字碑头镌字满，谁人能识古坤元！”^⑪宋庆龄题词：“武则天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，封建时代杰出的女政治家。”^⑫就是连恶毒诅咒她的《旧唐书》，也不得不承认历史事实，说她：“泛延党议，时礼正人，初虽牝鸡司晨，终能复子明辟，飞语辩元忠之罪，善言慰仁杰之心，尊时宪而抑幸臣，听忠言而诛酷吏。”

武则天在千余年积淀的封建制度的历史重压下，在礼教的残酷统治下，在世俗偏见的桎梏下，在故旧大臣、皇室贵族的坚决反对下，居然能当上皇帝，不知冲破了多少阻力，排除了多少障碍，这固与她特有的胆识、才干、魄力有关，也与她“素多智计，兼涉文史”具有丰富广博的历史、文学知识有关，而更与当时的社会有关，唐代是一个开放的时代，中外交往比较频繁，儒家思想统治不是那么苛严，思想比较活跃，这就为武氏走上政治舞台创造了条件。再因高宗的昏庸无能，体弱多病，给她做女皇提供了机会。我们不妨设想：如果仍是精明干练的唐太宗执政，恐怕她就难以参政了。

武则天比较开明，没有要人为她歌功颂德、树碑立传，遗言中交待在她墓前立一无字

碑，她一生的功过让后人评说。

武则天在历史上是以政治家著称，从而湮没了她在文学上的成就。武则天爱好诗文，倡导君臣唱和，臣僚竞赛，对于佳作予以厚赐，如“夺袍以赐”的故事就曾传为历史佳话。《旧唐书》卷一百九十载：“则天幸洛阳龙门，令从官赋诗，左史东方虬诗先成，则天以锦袍赐之。及之问诗成，则天称其词愈高，夺虬袍以赏之。”由于武氏对诗歌的爱好与提倡，大大促进了唐初诗歌的发展，鼓励了文人创作的积极性，其功绩是不可轻视的。

她有《垂拱集》百卷，《金轮集》六卷，大多为御用文人崔融、元万顷等人代作。《全唐诗》存诗四十六首，有乐府多章，古朴典雅，似汉唐山夫人《安世房中歌》。其饮宴、出游、抒怀之类，亦不无佳作，我们试看其不同时期的一些代表作品，先看《如意娘》：

看朱成碧思纷纷，憔悴支离为忆君。不信比来长下泪，开箱验取石榴裙。

此诗题下注引《乐苑》曰：“如意娘，商调曲。唐则天皇后所作也。”此诗写的是一个女子相思的痛苦，可能是她二十多岁离宫作于感业寺（今西安西北城外），为怀念高宗而作。武氏从太宗赏识的才人而忽地沦落为尼，自是感到悲伤。她虽眷恋高宗，但又无缘亲近，无法倾诉相思之苦，只有暗自流泪，让痛苦折磨自己。诗中写她忧伤憔悴，神魂颠倒，以致把红色看成绿色。“看朱成碧”，语出梁王僧儒《夜愁示诸宾》：“谁知心眼乱，看朱忽成碧。”极写其精神恍惚、丧魂落魄之情状。钟惺曰：“看朱成碧四字本奇，然尤觉思纷纷三字愤乱颠倒得无可奈何”，“老狐媚甚，不媚不恶。”^⑬钟惺在艺术鉴赏中进行人身攻击，显然是固守传统的偏见。诗人为什么如此神魂不定？紧接道出“忆君”之由，是她对爱情的执着追求。她究竟是想谁？诗中未有明说，更显思情之含蓄隐秘，韵味悠深。末二句诗人以铁的事实——石榴裙上之斑斑泪渍说明思情之强烈、痛苦之深沉，从而更加强了主题的说服力。诗歌写得缠绵悱恻，哀怨低徊，露出她罗裙本色，颇具感人力量，堪称上乘之作。也许谁也未料到：“凶残”的武则天也有过对爱情的渴求，相思的痛苦和忧郁之情怀。

武氏第二次进宫，身份地位发生了巨变，从宠妃到皇后，终至为皇帝。她为后时，常陪侍高宗出游，写山写水，不无佳作，我们现列举数首：

山窗游玉女，涧户对群峰。岩顶翔双凤，潭心倒九龙。酒中浮竹叶，杯上写芙蓉。故验家山赏，惟有风入松。

——《游九龙潭》

三山十洞光玄篆，玉峤金峦镇紫微。均露均霜标胜壤，交风交雨列皇畿。万仞高岩藏日色，千寻幽涧浴云衣。且驻欢筵赏仁智，弭鞍薄晚杂尘飞。

——《石淙》

前首诗，景物清新、幽静、闲逸，词句淡雅朴实，不事雕饰。“酒中浮竹叶，杯上写芙蓉”，是素描，无脂粉气。而潭心倒影、风入松声，更是把九龙潭的天籁美写得有声有色。后诗所写之石淙，即平乐涧。“万仞高岩”，“千寻幽涧”，把雄伟壮丽、磅礴气势的山水表现出来，诗不似出自妇人之手笔。

武则天还有一首《从驾幸少林寺并序》，亦是人们称道的本色之作。

视先妃营建之所，倍切哀矜。逾凄远慕，聊题即事，用述悲怀。

陪鸾游禁苑，侍赏出兰闱。云偃攒峰盖，霞低插浪旂。日宫疏涧户，月殿启岩扉。金轮转金地，香

阁曳香衣。铎吟轻吹发，幡摇薄雾霏。昔遇焚芝火，山红连野飞。花台无半影，莲塔有全辉。实赖能仁力，攸资善世威。慈缘兴福绪，于此罄归依。风枝不可静，泣血竟何追。

此是武则天陪侍高宗出游之作。虽极颂帝王之功德——“能仁力”，“善世威”，但写景仍不失清新俊逸。“云偃攒峰盖，霞低插浪旂。日宫疏涧户，月殿启岩扉。”通过云霞的衬托，把山水写得十分雄伟壮丽；借助日月的映照，使山涧景色更加明丽清晰。诗的意境阔大，风景如画，似在目前。

武则天做皇帝后，曾作过《腊日宣诏幸上苑》一诗：

明朝游上苑，火急报春知。花须连夜发，莫待晓风吹。

此诗是说她明早要去上苑赏花，花儿必须在今夜开放，不能挨到明晨。这种令大自然俯首听命的气概显示了帝王的威严，给人一种振奋力量，从中透露盛唐气象。诗风明快，刚毅果决，一气贯注，与早期所作《如意娘》凄苦哀婉诗风迥异，这是因为她此时的境遇与感业寺时有天壤之别，她已不是一个孤苦无告的尼姑，而是一个主宰着国家命运的君主；她不但要主宰人事，而且要主宰自然，主宰宇宙的一切，说明一个人地位的变化，随之影响着思想感情的变化和诗风的变化。

这首诗在民间流传极广，但经过文人的加工和虚构，与诗原意大相悖逆。据《事物记原》载：武则天在一个隆冬大雪纷飞的日子里饮酒作乐，忽然狂兴上来，第二天清晨要赏花，她乘酒兴写了这首诗，一夜之间，百花都乖乖地开了，唯独牡丹抗旨不开，武则天勃然大怒，将牡丹贬到洛阳。不屈的牡丹一到洛阳就昂首怒放，这更惹恼了武后，便下令放火烧死牡丹。它的枝干虽然烧焦，但到第二年春天，又发了新芽，牡丹却开得更艳更多。清代诗人丘逢甲因此写下了颂诗：“何事天香欲吐难，百花方奉武皇欢。洛阳一贬名尤重，不媚金轮独牡丹！”显然这是站在传统保守势力的立场，持反对武则天的态度来编造这故事和诗歌的。清代陆昶对武则天的《如意娘》及《腊日宣诏幸上苑》二诗作了充分肯定，曰：“后材智英睿，帝王之器，自是天地一时奇闢气运。宣诏上苑、花即夜发，不可知乎！其所为诗有庄厚处，有流丽处，居然作者至如意一首，则是其本色也。”^⑩

除诗歌外，武则天还有一篇值得称道的传记文学——《苏氏织锦回文记》，鲜为人提到，兹录如下：

窦滔妻苏氏……名蕙字若兰，识知精明，仪容秀丽，谦默自守，不求显扬，行年十六，归于窦氏，滔甚敬之。然苏性近于急，颇伤嫉妒。滔字连波，右将军子真之孙，郎之第二子也，风神秀伟，该通经史，允文允武，时论高之，苻坚委以心膂之任，备历显职，皆有政闻。迁秦州刺史，以忤旨滴戍炖煌。会坚寇晋襄阳，虑有危逼，藉滔才略，乃拜安南将军留镇襄阳焉。初滔有宠姬赵阳台，歌舞之妙，无出其右。滔置之别所，苏氏知之，求而获焉，苦加捶辱，滔深以为憾。阳台又专形苏氏之短，谄毁交至，滔益忿焉，苏氏时年二十一。及滔将镇襄阳，邀其同往，苏氏忿之，不与偕行，滔遂携阳台之任，断其音问，苏氏悔恨自伤，因织锦回文，五彩相宣，莹心耀目。其锦纵横八寸，题诗二百余首，计八百余言，纵横反覆，皆成章句。其文点画无缺，才情之妙，超今迈古，名曰璇玑图。然读者不能尽通，苏氏笑而谓人曰，徘徊宛转，自成文章，非我佳人，莫之能解，遂发苍头赍致襄阳焉。滔省览锦字，感其妙绝，因送阳台之关中，而具车徒盛礼邀迎苏氏，归于汉南，恩好愈重。苏氏著文词五千余言，属随季丧乱，文字散落，追求不获，而锦字回文盛见传写，是近代闺怨之宗旨，属文士咸龟镜焉。朕听政之暇，留心坟典，散帙之次，偶见斯图，因述若兰之才，复美连波之悔过，遂制此记，聊以示将来也。如意元年五月一日大周天册金轮皇帝御制。

此文录自《钦定全唐文》卷九十七。关于苏蕙的记载，在此之前见于房玄龄《晋书·列女传》中，文词简略，仅数十字：“滔苻坚时为秦州刺史，被徙流沙，苏氏思之，织锦为回文旋图诗以赠滔，宛转循环以读之，词甚凄惋，凡八百四十字。”对照房玄龄的记录，武则天的“回文记”有以下四个特点：

一、翔实记载了苏蕙一生的经历，思想性格，才情容貌，婚后生活，爱情风波，文学成就。她“识知精明，仪容秀丽”，“才情之妙，超今迈古”；创作丰赡，“著文词五千余言”，但已“散落”。这篇文章全面系统地介绍了苏蕙，为后人的研究提供了极为宝贵的资料。

二、详尽记述了苏蕙作织锦回文诗的原委，回文诗的规模特点——其锦纵横八寸，题诗二百余首，计八百余言，纵横反覆，皆成章句。诗本身情文并茂，又因织在锦上，更具“五彩相宣，莹心耀目”的艺术魅力，成为难得的艺术珍品，反映了晋代女性苏蕙特异的聪明才智。

三、《晋书》认为苏蕙作织锦回文，是因滔“为秦州刺史，被徙流沙”，因而作诗寄流徙敦煌的丈夫；而武则天否定了这一看法，她认为苏蕙的诗不是寄敦煌，而是寄镇守襄阳的窦滔，因为当时形势有了变化：“会坚寇晋襄阳，虑有危逼，藉滔才略，乃拜安南将军留镇襄阳。”而所寄之回文诗又不单是述相思之情，它有着更为复杂的情感，因窦家出现了纠葛，苏蕙与滔之宠姬赵阳台发生了矛盾，致使她与滔的感情不和，几至破裂。当滔镇襄阳时，苏蕙忿然不与偕行，故滔携阳台赴任，苏蕙“悔恨自伤，因织锦回文。”这一记载切实可信，发现了前人所未发现的材料，可谓是武则天的一个贡献。

四、此文叙事详尽细致，曲折生动，言简意赅，用词精美，流畅洗练，音韵铿锵，是一篇优美的传记文学。

纵观武则天的一生，论其政治上的功过，她的功大于过，可以算作三七开吧！论其文学上的功过，她有功无过，她不仅倡导诗文，促进了唐初诗歌的发展；而且身体力行，积极创作诗文，无论是叙爱情、述山水、抒情志、记人物都生动感人，有佳作传世。她在中国文学史上应占有一席之地。

注释：

① 见《新唐书·则天皇后传》。

② 《资治通鉴》206卷则天皇后久视元年。

③ 《资治通鉴》199卷高宗永徽五年。

④ 《资治通鉴》200卷高宗显庆五年，《旧唐书·则天皇后纪》。

⑤ 高世瑜：《唐代妇女》，三秦出版社1988年版。

⑥⑨ 《中国通史简编》修订本，第三编第一册。

⑦ 《十四年“读经”》。

⑧ 《旧唐书》卷五十一。

⑩ 《武则天》附录。

⑪ 《游乾陵三首》。

⑫ 陈列在四川省广元市皇泽寺内。

⑬ 《名媛诗归》卷九。

⑭ 《历朝名媛诗词》卷三。